中華民國紅十字會抗疫安心子女教育補助計畫

110年3月9日

一、 目的

因「新冠肺炎」疫情收入減少致生活陷困之家庭，提供其子女教育補助。

二、 補助對象

受「新冠肺炎」疫情影響之家庭，且符合以下資格之一得申請：

（一）曾領有本會109學年度第一學期抗疫安心子女教育補助。

（二）家庭應列計人口(申請人本人及其配偶、子女)109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較108年度減少幅度達20%，且109年度所得合計在80萬元以下、合計全國財產稅總歸戶財產公告現值未超過400萬元、利息所得合計未超過2萬元。

三、 補助項目

（一）公私立國中(含)以下就學子女每人新台幣2,000元。

（二）公私立高中(職)就學子女每人新台幣3,000元。

（三）公立大專院校就學子女每人新台幣5,000元。

（四）私立大專院校就學子女每人新台幣8,000元。

四、 申請方式

至本會網站http://web.redcross.org.tw下載申請表填寫完成後，連同檢附文件、證明文件掛號郵寄至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社工處，地址：10855台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303號。

五、 申請期限：即日起至110年5月31日止。 (經費用罄即於本會官網公告停止收件)

六、 申請文件

（一）必備文件

1、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抗疫安心子女教育補助申請表

2、 六個月內全戶戶籍謄本影本(不可省略記事)

3、 足資證明子女已完成109學年度第二學期註冊手續之繳費事實證明(繳費證明或已蓋註冊章之學生證)

4、 領款收據

5、 金融帳戶存摺封面影本

(二) 證明文件 (曾領有本會109學年度第一學期抗疫安心子女教育補助免備)

1、 申請人及其配偶、子女108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。

2、 申請人及其配偶、子女109年度綜合所得稅各類所得資料清單。

3、 申請人及其配偶、子女全國財產稅總歸戶財產查詢清單。

七、 聯絡資訊

服務專線：(02)2302-8595

傳真號碼：(02)2363-9646

客服電子郵件：redcross@redcross.org.tw

八、 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